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5-062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召开的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会并转授权公司总裁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816 证券简称:建元信托 公告编号:临2025-031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 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关于姚培莲任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沪金复(2025)675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已核准姚培莲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

姚培莲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8)。

特此公告。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977 证券简称:中国电影 公告编号:2025-046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正式履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卜树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自其取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之日起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电影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中国电影关于董事会换届及聘任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近日，卜树升先生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任职备案已经上海证券交易会审核通过。卜树升先生自任职务审核通过之日起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长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特此公告。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928 证券简称:西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5-059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 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陕西金融监管局关于张晋西安银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陕金监复(2025)29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陕西监管局已核准张晋女士对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张晋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8)。

特此公告。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1086 证券简称: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张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0,0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01%，本次进行股票质押12,000,000股股份，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总数的29.9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0%。

● 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2025年11月5日，公司接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张辉女士关于进行股票质押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的累计质 押股数	本次质押后累 计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质押用途
张辉	27,389,000	41.12	0,000	0,000	0.00	0.00	
张春芳	13,940,000	20.03	6,818,000	6,818,000	41.74	6.87	
张晖	4,006,000	6.01	0,000	1,200,000	29.96	1.80	
张朝阳	4,006,000	6.01	1,600,000	1,600,000	39.95	2.40	
合计	49,334,000	74.07	7,418,000	8,618,000	17.47	12.94	

本次股份质押前累计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6日、2025年6月21日在上证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备查文件
股东张辉女士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4、股东质押股份是否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5、股东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6、股东质押股份是否达到增聘计划下限 ■是 □否

2024年11月6日至2025年11月6日，华泰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20,384,3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增持成交总额5,431,681.65元(不含手续费)。本次增持后，华泰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603,451,7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78%。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三) 独立性
余爱民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事项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5-078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
(一) 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余爱民先生，200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4年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3家。

(二) 诚信记录
余爱民先生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等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 独立性
余爱民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事项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以上各版块公司均已要求履行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拟指派郭华东先生、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培华女士从信永中和离职，为便于2025年度审计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信永中和安排余爱民先生接替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郭华东先生、余爱民先生。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确保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变更事项均无异议。

三、本次变更事项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以上各版块公司均已要求履行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拟指派郭华东先生、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培华女士从信永中和离职，为便于2025年度审计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信永中和安排余爱民先生接替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郭华东先生、余爱民先生。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确保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变更事项均无异议。

三、本次变更事项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以上各版块公司均已要求履行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拟指派郭华东先生、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培华女士从信永中和离职，为便于2025年度审计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信永中和安排余爱民先生接替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郭华东先生、余爱民先生。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确保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变更事项均无异议。

三、本次变更事项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以上各版块公司均已要求履行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拟指派郭华东先生、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培华女士从信永中和离职，为便于2025年度审计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信永中和安排余爱民先生接替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郭华东先生、余爱民先生。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确保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变更事项均无异议。

三、本次变更事项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以上各版块公司均已要求履行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拟指派郭华东先生、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培华女士从信永中和离职，为便于2025年度审计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信永中和安排余爱民先生接替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郭华东先生、余爱民先生。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确保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变更事项均无异议。

三、本次变更事项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以上各版块公司均已要求履行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拟指派郭华东先生、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培华女士从信永中和离职，为便于2025年度审计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信永中和安排余爱民先生接替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郭华东先生、余爱民先生。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确保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变更事项均无异议。

三、本次变更事项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以上各版块公司均已要求履行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拟指派郭华东先生、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培华女士从信永中和离职，为便于2025年度审计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信永中和安排余爱民先生接替崔培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2025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郭华东先生、余爱民先生。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确保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变更事项均无异议。

三、本次变更事项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